

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

近日，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钱江生化”）收到《海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钱江生化公司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海财预〔2019〕128号）文件，同意下达给予钱江生化公司转型升级发展奖励资金 1,300万元，上述资金已全部划拨至公司资金账户。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补助的类型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公司获得的上述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。

2、补助的确认和计量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规定，公司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资金1,300万元将一次性结转入公司2019年度其他收益。

3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披露所收到的收益性政府补助预计将增加2019年度利润1,300万元，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海财预〔2019〕128号《海宁市财政局关于下达钱江生化公司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》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6月14日